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6月14日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顺达路5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曹建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基于目前市场环境等因素考虑，为统筹安排浙江美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晶新材”）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美晶新材分拆至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详见2024年6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万套半导体材料抛光及减薄设备生产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2024年6月30日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延期的公告》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详见2024年6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5日